

沐恩中學家長通告(二零零五/二零零六/九十六)

「最佳進步獎2005」頒獎禮

敬啟者：貴子弟_____班_____去年表現有顯著進步，被選獲最佳操行／成績進步獎，現獲邀參加「最佳進步獎2005」頒獎典禮。詳情如下：

主辦機構	獅球教育基金及香港電台
頒獎日期	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(星期日)
頒獎地點	九龍公園體育館
集合時間	下午一時三十分
集合地點	九龍公園體育館榕樹園(請閱背面附圖)，集齊後進入館內
典禮結束	下午三時十五分
解散地點	九龍公園體育館
交通工具	自行前往
帶隊老師	何順鑽老師
服裝	白色襯衣或T恤，長褲或牛仔褲(請勿穿裙)，膠底運動鞋
其他	場地有限，請勿攜帶大袋進場

本頒獎活動有本校老師帶領。懇請 貴家長垂注，並請填覆回條交 貴子弟帶返交回有關老師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沐恩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

*** 注意事項 ***

- 一、 在風暴、持續大雨及雷暴等惡劣天氣影響下，教育署署長宣佈停課，所有活動即告取消。學生毋須回校上課或前往集合地點。
- 二、 若當日上午七時，天文台宣佈仍然懸掛三號風球。或當日天文台發出雷暴或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在上午七時後依然生效。在上述情況下，教育署雖未宣佈停課，校外的課外活動將告取消，學生毋須前往集合地點。
- 三、 若非上述情況，但天氣欠佳，學生仍須到集合地點集合。負責老師會留意電台之天氣報告。若決定取消是項活動，負責老師會向學生宣佈並督促其盡快返家。惟家長可按居住地區之天氣、道路及交通情況決定不讓子弟參加是項活動，但應盡快知會校方，有關 貴子弟缺席事由。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校務處查詢。

回 條(請於十月三十一日交回陳詠紅老師)

敬覆者：本人 不同意 同意 學生_____ (_____班_____號) 參加「最佳進步獎2005」頒獎禮。

此 覆

沐恩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零五年 月 日

(*請刪去不適者)